

# 龙尾砚

中

国

名

砚

程歆 郑国庆◎著



CTS



湖南美术出版社

中國名硯

# 龙尾硯

程歛 郑国庆◎著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中国名砚——龙尾砚 / 程黻, 郑国庆著. —长沙:

湖南美术出版社, 2014.11

ISBN 978-7-5356-7094-6

I. ①中… II. ①程… ②郑… III. ①石砚—介绍—中国 IV. ① TS951.2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84214 号

## 中国名砚——龙尾砚

出 版 人: 李小山

著 者: 程 黻 郑国庆

责任编辑: 李 坚

封面设计: 王晓东

整体策划: 北京时代华语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湖南美术出版社

(长沙市东二环一段 622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尚唐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曙光民营企业园南 8 条 1 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0.75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56-7094-6

定 价: 78.00 元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转载】

邮购联系: 010-83670231 邮编: 100071

网址: [www.chinamediatime.com](http://www.chinamediatime.com)

如有倒装、破损、少页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83670231

# 前言

砚是传统文具里的第一器。“文房之用，毕世相守”，“惟研为然”（清·金农《冬心斋研铭》）。砚（前身为新石器时代研磨器）的出现，使人们获得了借以记录生活、描述社会、保存历史和表达思想的书写工具。因此，砚是华夏先民由蒙昧走向文明的一个重要标志。

在五千多年的中华文明史上，龙尾砚是砚家族中的后起之秀。这种出产在今江西省婺源县龙尾山区的著名砚石，在晚唐、五代时才被发现。婺源属古歙州（北宋末年改为徽州），宋代就有“歙州砚”、“婺源砚”、“龙尾砚”等以产地名物的称谓，此后的砚史笔记里通称为“歙砚”。但史称“东南邹鲁”的古徽州（歙州）产砚不止婺源一个县，而“歙之石龙尾最”（《西清砚谱》）却是古今爱砚人的共同认识。为了避免对“歙砚”名物的宽泛讨论，本书只聚焦于龙尾砚。

书稿正文的前五篇，旨在纵向勾勒龙尾砚史的发展脉络；后十篇是对学人藏者可能有兴趣的若干方面作横向的专题讨论。每一篇分别附上有一定代表性的图片，主要是龙尾旧砚、当代砚及其砚材的写真，也有砚山近照等。

据我们理解，时下学人藏者常用的“砚文化”概念，指的是特定时代的人们制砚用砚的思维理念、设计特色和写字作画的社会生活方式。自古至今，砚都是那个历史时段的当代砚；随着时空的转换，出自不同时段的砚从一种文具、一代文化演变为一类文物。因此，后人可以通过这类遗存来解读历史，对话历史，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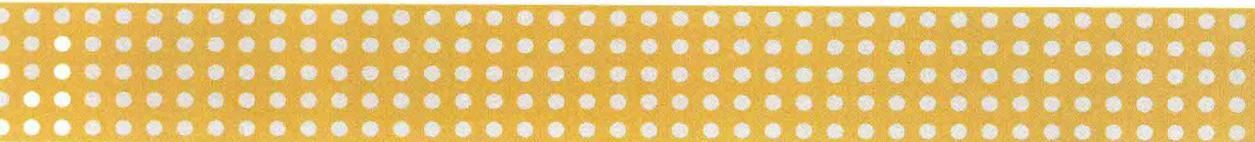
倾听历史的回声中获得新知。

收藏和研究有联系也有区别。不见得所有旧砚都有收藏价值，但负载了一定历史信息的旧砚必定有研究（解读）价值。研究和品鉴历代的名家佳砚固然重要，而在此基础上，不妨再把视野扩展到那个时代生活在市井村镇的籍籍无名者留下的质地、品相都未必入流的民间砚台乃至其残件碎片，以更好地追寻历史的记忆；另一方面，虽然时下砚的实用功能已经淡出，但同样要充分关注今人凭借自己的审美理念和艺术语言所创作的当代砚。砚史像一条向前流动的长河。一枚反映了当代砚的功能并且经住了时间检验的龙尾精品，又必然高于古代砚工制作的龙尾普品。如果在搜集范围和研究视野上使旧砚和当代砚互补，将有助于我们更深切地去体味中华砚文化的博大、深邃和厚重。

本书内容，有些是讨论既往龙尾砚史长期以来或未涉及的问题，有些是过去虽已涉及而我们现今形成的新的看法，还有一些则是试图对过去相关论说的补充和推进。拙稿的这些“新见”仅是一家之言，是在尽可能研读古往今来相关成果和考察实地实物的基础上形成的。心系故里，情寄砚石，缜密治史，贵在发现——这就是我们撰写此书的心态和宗旨。

山藏佳石而草木润。兹此，我们对亿万年前在今天的黄山、天目山一带发生地质运动而蕴藏了砚石瑰宝的自然神工，对一千多年来在龙尾山区攻石琢砚、创造了本土历史的砚工山民们，对自古至今为龙尾砚（歙砚）著书作谱、彰显了砚文化的学人藏者们，表示深深的敬意。如果书稿能为同好者提供可兹参考的线索，或者因为我们的认识局限而得到匡正，再出新知，则都不负本书的初衷了。





# 目录

## 前 言

|                 |     |
|-----------------|-----|
| 一、 怎样看叶氏逐兽得砚的传说 | 001 |
| 二、 晚唐和五代：良砚初现   | 009 |
| 三、 南唐到宋：官方工程    | 019 |
| 四、 元明两代：民间作业    | 031 |
| 五、 乾隆帝和龙尾砚      | 045 |
| 六、 “旧坑”和“新坑”    | 059 |
| 七、 籽料和山料        | 079 |
| 八、 金星：标志和争议     | 089 |

|                |     |
|----------------|-----|
| 九、从半枚宋代仿眉纹陶砚谈起 | 099 |
| 十、罗纹无星皆堪磨      | 109 |
| 十一、箕条罗纹命名考     | 119 |
| 十二、鳅背纹和鱼子纹     | 123 |
| 十三、砚山何处“庙前坑”   | 131 |
| 十四、小砚明窗为君伴     | 145 |
| 十五、从匣砚到墨盒      | 153 |
| 后记             | 163 |



一、  
怎样看叶氏逐兽得砚的传说





## 清

嘉庆五年（1800），岁在庚申，祖籍徽州府月潭的诗人朱栋将他撰写的《砚小史》四卷付梓。在写歙砚（龙尾砚）时，朱栋对前人文本上众说不一的龙尾印象深感困惑。他写下了这样一段话：

龙尾山在我邑之长城里。……或谓唐开元时叶氏始取石为砚，或谓南唐后主始开坑；或谓龙尾石产水中，或谓水中本无石；或谓彼处虽有龙尾山，山实无石出。栋自高祖若冲公迁金山，不得至故里而访之，故皆不论。

当年这位离乡游子存而不论的疑团，正是当代砚史研究者饶有兴味、逐渐解决或正在讨论的话题。这里，仅对叶氏在龙尾山逐兽得砚的传说，谈一点看法。

这个传说，始见于北宋英宗赵曙治平三年（1066），以京官太子中舍衔出任婺源县令的唐积所撰《歙州砚谱》（以下简称“唐谱”）。该谱“采发第一”专门写了“婺源砚”即龙尾砚的发现和传播简史。我们可以将“唐谱”的叙事分解为三个时间段：

1. “婺源砚。在唐开元中，猎人叶氏逐兽至长城里（按：‘里’是基层行政单位。该谱还记有‘灵属里’、‘大容里’），见叠石如城垒状，莹洁可爱，因携以归。刊粗成砚，温润大过端溪。”

2. “后数世，叶氏诸孙持以与令，令爱之，访得匠手斫为砚。由是山下始传。”

3. “至南唐，元宗精意翰墨，歙守又献砚，并蒸砚工李少微。国主嘉之，擢

为砚官。今石工周全师之，尔后匠者增益颇多。全今最高年，能道昔年事。并召少微孙明（原注：今家济源），访伪诰不获。传多如此。今山下叶氏繁息几数百户，乃猎者之孙。”

这是砚史研究者（特别是歙砚研究者和收藏者）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几成定论的一段文字。本书之所以仍全文照录，是因为其中颇具值得继续探讨的疑点。

首先，叶氏所见不符矿脉实情。龙尾砚材隐藏在山石深处。“麻石三尺中，隐材数寸而已。犹玉之在璞也”（南宋洪适字景伯刊《歙砚说》）；“砚材之在石中，如木根之在土中，大小曲直悉如之。斫者先剥去顽石，次得石为砚材而极粗，工人名曰粗麻石之心。最紧要处为浪，又出至漫处为丝，又外愈漫处为罗纹”（元江光启《送侄济舟售砚序》）。根据古人这些经验之谈，叶氏不可能一眼就看到“莹洁可爱”、宛如垒砖的龙尾石材。那么，会不会有早于开元中叶已经开发的砚坑或者因为山体运动出现砚材外露？前者的答案可以否定。因为迄今为止，我们还没有见过早于晚唐五代的相关文献记载或地下发掘为这种推断提供确凿实证。后者的分析也欠合理。在漫长的地质年代里即使发生山体运动，那么暴露的砚材历经风雨侵蚀，也不可能那样排列整齐和质色可人了。远的不说，从清乾隆朝地方官开采前代龙尾旧坑采石办贡，到1963年重开这些坑口，前后不过两个多世纪，而坑口已经“壅塞，上层乱石大都风化顽硬，不堪作砚材。深挖之后，佳石陆续出现”（穆孝天、李明回《中国安徽文房四宝·歙砚》，第136页，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1983）。因此，清末民初的砚山人，似乎没有谁再见过旧坑表层“莹洁可爱”的砚材，以至从20世纪30年代到60年代的村民对故乡砚坑一无所知。直到当代经过多方调查，才重新找到了这些坑口<sup>①</sup>。根据以上材料和经验，可知“唐谱”关于叶氏取石的叙事，有明显的夸张成分。

<sup>①</sup> 参见程明铭《中国歙砚大观》，第14页，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我们对当地采石人的调查，也证实了该书所述。



其次，叙事内容包含时间误差。“唐谱”讲南唐元宗也就是第二代皇帝李璟任命砚工李少微做砚官以及少微后人住家济源等情节，是砚史研究者公认的宝贵史料，但说少微收石工周全当徒弟，“全今最高年，能道昔年事”却相当离奇。李璟在公元943年继位，961年去世，在位十八个年头。就算他在继位后数年才开始组织采石工程和任命砚官，到“唐谱”成篇，已历时一百一二十年，岂有周全还健在，“能道昔年事”的道理？

第三，开坑年代前后记录不一。“唐谱”的“攻取第一”交代了从唐开元年间叶氏取石到南唐李璟组织开坑约两百多年的过程，而在“石坑第二”里，却出现了“眉子坑在罗纹山，开元中发”的矛盾说法。让朱栋费解的“水中本无石”、“山实无石”的叙事也是首次出自这一目。难怪朱氏不明所以，深以“不得至故里而访之”为憾了。

“唐谱”是砚史上第一种歙石专论，分为采发、石坑、攻取、品目、修斫、名状（砚式）、石病、道路、匠手、攻器共十目，娓娓道来，特别是关于石坑、石品和采石风俗等方面的叙事更为详尽。在首篇记录龙尾砚的发现和传播过程时，唐积负责地写了一句：听到的传闻大多如此（“传多如此”），也就是说这些内容，是他在当地采风时听到的传说。如果用当代人文学科的术语，这位县令是在当地努力追寻山野父老们的集体记忆。在集体记忆里形成的口述史料，最突出的长处是能弥补相关文献记载的缺失。早于唐积，被宋太宗钦点状元的蜀中才子苏易简，得到“阅书秘府”也就是有读到唐、五代国家典藏秘籍的方便写成了《文房四谱》，其《砚谱》中首次揭示“今歙州之山有石，俗谓龙尾石”，但叙及用此石琢砚时，不过寥寥数语。如果没有唐积的采风而只凭零星片断的文献记载和迄今极其有限的相关考古发现，那么后人对于龙尾砚的人文起源和传播过程，肯定不会像时下这样相对清晰。因此，“唐谱”的记录在龙尾砚史研究上具有无可替代的权威性和唯一性。

不过，古往今来的口述史料，特别是事过一两百年，在山野田间、瓜棚豆架



中形成的代代相传的口述史料，和历史的真实之间是存在差距的。这类追忆对于史实，存在着夸大、缩小、模糊、矛盾、重构等特征。本文前面列举的疑点，正是反映了唐县令相关叙事是受到了口述史料如上特征的制约。对此，我们既不应苛求于前人，又要慎重地考量分析，不宜以“唐谱”的字字句句为立论依据。

在笔者看来，“唐谱”里“采发第一”这部分叙事所反映的历史真实性大致有两条：1. 龙尾石能制良砚，起因于人与石的一次邂逅，或者说，是世世代代居住在这块“川谷林莽鸟道”山区的民众，在种山打猎的生产活动和生活实践中无意发现的。2. 从山里人家琢石成砚，到地方官层层推出，再到南唐李璟父子组织官方工程开坑取石（欧阳修收藏的南唐官砚提供了实证），经历了两个多世纪的漫长岁月。在这个过程中特别是南唐开坑之后，当地依据代代相沿的传说，逐渐形成了“唐谱”开篇记录的故事。故事要编织人物和情节。于是猎人叶氏（今天龙尾山区的外庄居民仍多姓叶），及其所见所为就这样被个性化、场景化了。换句话讲，叶氏猎兽取石是一则无法证实也无从证伪的民间传说。这个传说，是反映山里人家发现佳石这一历史真实的文化符号。

从文化意义上讲，叶氏传说的塑造过程近似于名气要大得多的《木兰诗》。这首名作的人物原型，应该是北朝战乱时在中原投进军伍的一位青年女性，她的体格健壮，外貌和秉性都似乎像个男孩（绝对不是美女），所以才在男兵的世界里隐蔽了性别差异。她的事迹在社会上流传，细民乐于评说，文人为之动容，于是故事在传播中逐渐被人们重构：她有了“花木兰”的芳名，形成了替父从军、身经百战，而后弃官还乡，回归自我的美丽史诗。一首不朽的《木兰诗》得以流传千古（至于元代某文人“考”出木兰本姓魏云云，不足为凭）。反映了以“孝”为核心的传统道德的木兰从军，和反映了民间创造精神的叶氏取石，是不是都有源于史实又高于史实的文化意义呢？这是本文对叶氏传说的一个基本看法。

大凡传说，总夹杂了几分真实；有时，后人也愿意用真实来纪念传说。“唐谱·石坑第二”记录了龙尾山区旧坑十一处，其一名“叶九山坑”。这些坑名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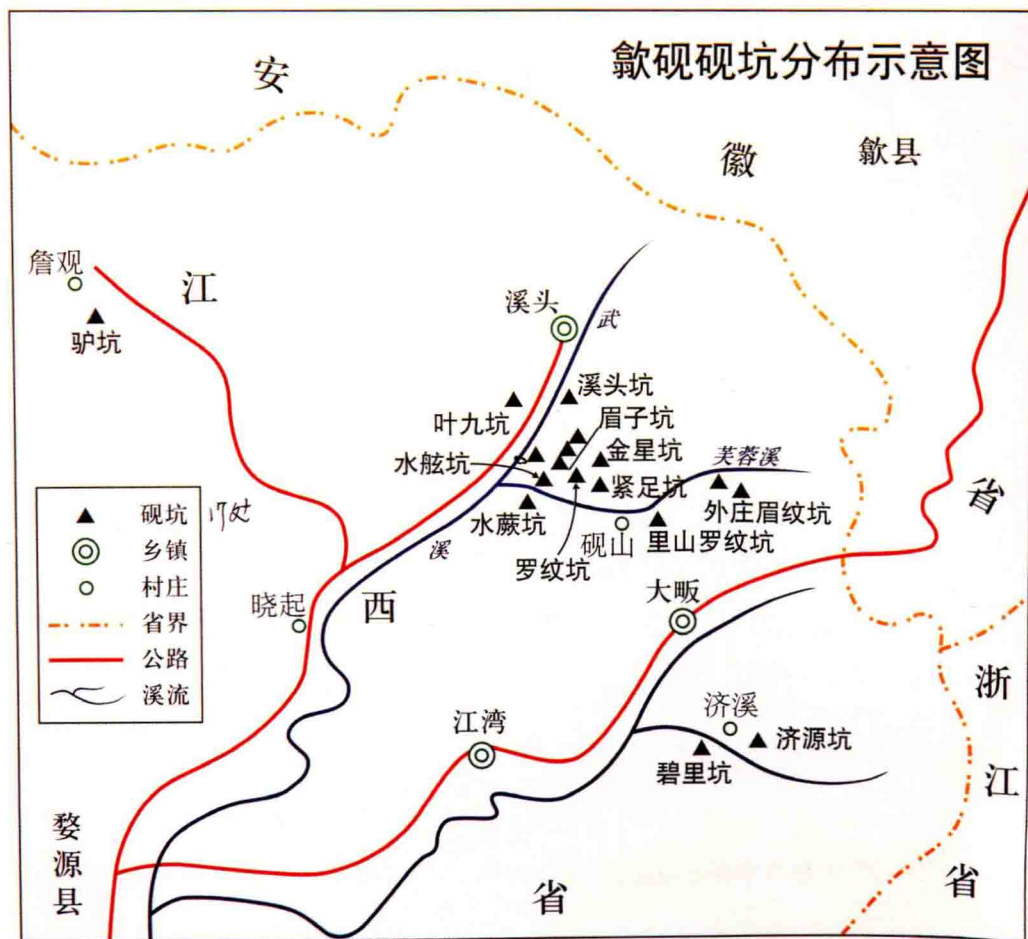


图 1-1 胡中泰《歙砚的鉴别和欣赏》载龙尾山区砚坑分布示意图

不止一代的砚史、砚谱（包括朱栋的《砚小史》）所引用。20 世纪 80 年代初，李明回根据“唐谱”等文献介绍了婺源的主要坑口（前揭该书，第 135 页）；90 年代以后，胡中泰《歙砚的鉴别和欣赏》一书凭借同类文献和经过对龙尾诸坑的方位、质色和纹饰的实地调查，描绘了“歙砚坑分布示意图”（该书，第 4 页，湖北美术出版社，2003。我们借此图作为本书图 1-1，以便于读者查询。特此说明，并向原作者深致谢忱）。按“唐谱”：“叶九山坑在溪头坑之西约一里”，因石质欠佳，“不取已三十年”。也就是说，该坑大约在北宋景祐三年（1036）前后就被废弃了（参见本书第六篇）。图 1-2 是叶九坑近照，坑口已被土石封压。图 1-3 是叶九坑下所见的弃石。不过，这个南唐或北宋时命名的“叶九山坑”和传说里两三百年前的叶氏猎人有什么关联，已经是千古谜团了。



图 1-2 叶九坑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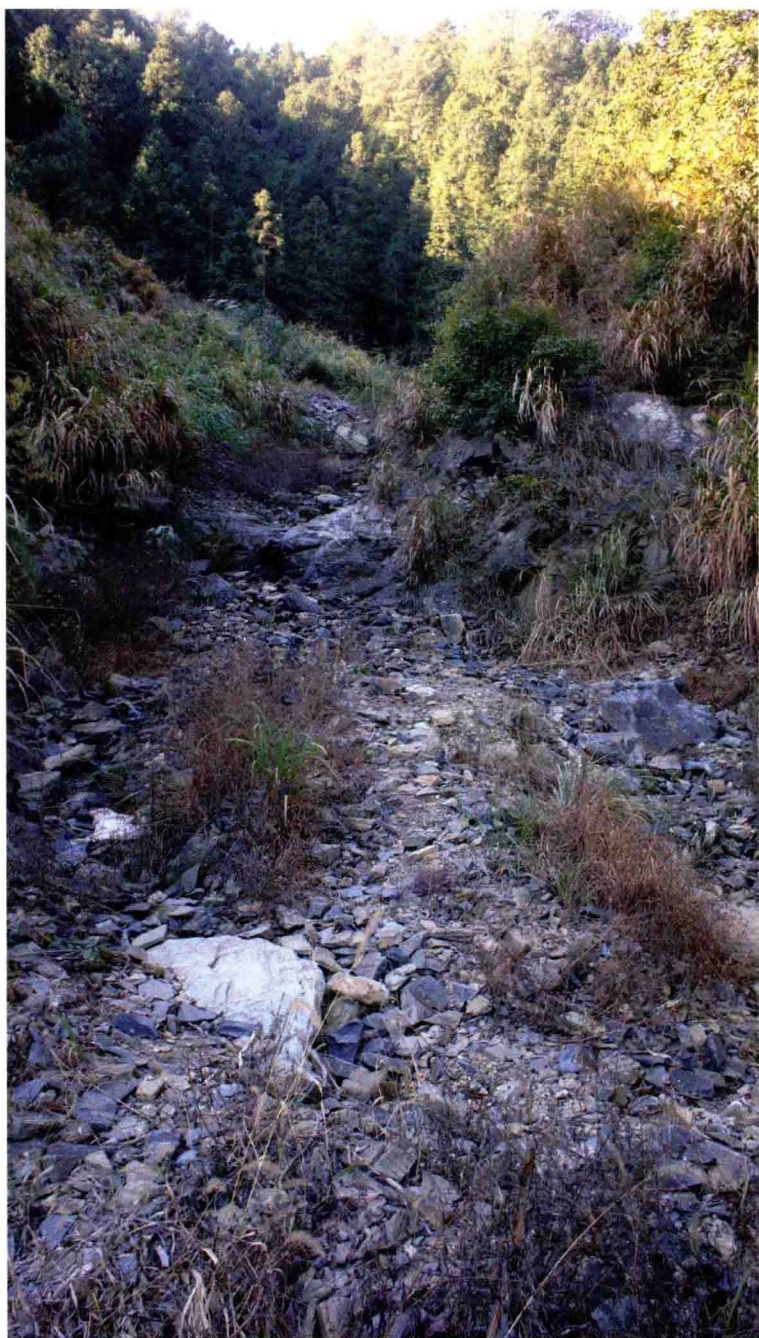


图 1-3 叶九坑下的弃石



二、晚唐和五代：良砚初现

我们把目光从传说转回到历史，先讨论晚唐、五代的龙尾砚动向。

我们经济繁荣、文化开放和政策倾斜，塑造了大唐帝国不止一代的文学家和诗人、书法家和画家，出现了光辉灿烂的艺术文化。这里要强调的是，只有把他们的伟大作品和这些作品凭借的平凡砚台相比较，才更能反衬出这些作品的神入化。在后人看来，唐代艺术大师们的用砚相当粗糙。《旧唐书·柳公权传》：公权“常评砚，以青州石末为第一，言墨易冷；绛州黑砚次之”。

何谓“石末砚”？北宋在山东青州做过官的唐询著《砚录》：“潍州北海县石末砚，士人取烂石砚，澄其末，烧之为砚。即柳公权为第一者。”李之彦《砚谱》：“石末砚，皆瓦砚也。柳公权以为第一，当时未见歙石，以为上品耳。”叶梦得《石林避暑录话》讲得更细：“柳公权记青州石末，言墨易冷”，“凡顽石捍坚，磨墨者太过而疾，则两刚相拒，必热而沫起。俗言：磨墨如病儿，把笔如壮夫。又云，磨墨如病风手。皆贵其轻也。”“石末本瓦砚，极不佳，至今青州有之。唐中世未甚知有端歙石，当是以瓦质不坚，磨墨无沫耳。”该文说“至今青州有之”，讲的是宋代，而当下几已绝迹。笔者只在《中国文房四宝》杂志偶见《百几砚斋藏砚》有一枚“宋抄手石末澄泥砚”照（1997年2、3期合刊，第43页）。至于柳公权列为第二的“绛州黑砚”，也是当时有名的陶砚。

柳公权（778—865），唐穆宗召为翰林院侍书学士，在穆宗李恒、敬宗李湛